

延川县文安驿镇梁家河高标准农田节水灌溉项目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

项目所在地区： 陕西省, 延安市, 延川县

一、招标条件

本延川县文安驿镇梁家河高标准农田节水灌溉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321.68 万元， 招标人为延川县水土保持工作队。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该项目涉及淤地坝 12 座，坝地面积 344.45 亩，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 100m³ 玻璃钢蓄水池 13 座，砖砼泵房 1 座，配套机电抽水机组 3 套，铺设 DN90PE 管 7539.08m，DN63PE 管 6486.68m， DN40PE 管 138m，检查井 37 座，人工挖水井 1 座，边坡整理 11430m²，土地平整 56 亩，盐碱地治理 38.04 亩，低洼地治理 4.7 亩。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延川县文安驿镇梁家河高标准农田节水灌溉项目(施工标项)；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延川县文安驿镇梁家河高标准农田节水灌溉项目(施工标项))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投标人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以上资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具有良好的信誉并具有类似工程施工经验;项目经理应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建造师及以上执业资格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 企业负责人、项目经理及专职安全员须具有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项目经理必须提供半年或半年以上的社保缴纳证明。

(注：①在评标过程中，将对投标人的资质、业绩、主要从业人员、良好行为、不良行为等信息在“陕西省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信息管理平台”上进行查询， 作为评审的重要依据。②凡在“信用中国”网站或各级信用共享平台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省内外企业、个人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

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 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文件将按废标处理。 ；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6 月 27 日 08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7 月 01 日 23 时 59 分

获取方式：持 CA 锁在《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系统报名，报名成功后在《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7 月 18 日 15 时 00 分

递交方式：延安市新区为民服务中心 7 号楼二楼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大厅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电子招投标系统。纸质版递交至延安市新区为民服务中心 7 号楼二楼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大厅，递交时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委托人身份证。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7 月 18 日 15 时 00 分

开标地点：延安市新区为民服务中心 7 号楼二楼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大厅

七、其他

1. 投标文件的递交

1.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07 月 18 日 15 时 00 分(同投标文件开标时间)，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电子招投标系统。纸质版递交至延安市新区为民服务中心 7 号楼二楼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大厅，递交时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委托人身份证。

1.2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2. 踏勘现场和投标预备会

招标人不组织踏勘现场和不组织投标预备会，投标人可自行组织踏勘现场，交通工具自备，食宿自理。

3. 公告发布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和《陕西采购与招标网》上同时发布。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延川县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延川县水土保持工作队

地 址： 延川县南关水务局大楼

联 系 人： 加彩红

电 话： 15091216811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 陕西嘉川恒旺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延川县北关农贸市场三楼

联 系 人： 张萌

电 话： 15289219889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张萌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